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5月20日以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5月25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其中关联董事丁鸿敏先生和董事程树伟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程树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丁鸿敏先生和董事程树伟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同意公司与宿迁德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迁房产”）、浙江豪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鼎实业”）及德清博杭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杭投资”）共同出资设立浙江隐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名称需经工商部门核准，以下简称“隐竹旅游”）。隐竹旅游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宿迁房产出资人民币5,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豪鼎实业出资人民币1,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及博杭投资出资人民币1,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

该议案详情请参见登载于2017年5月26日巨潮资讯网的《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详见登载于2017年5月26日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详见登载于2017年5月26日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5月26日